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一煒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5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623279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4735125\_11262327902\_1\_4735125\_11262327902\_1.pdf)

主旨：檢送本縣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小組辦理「科學閱讀研習」實施計畫，請學校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新園國中112年9月28日屏園中教字第1120100106號函辦理。

二、各場次研習辦理時間與地點：

(一)科學閱讀(第一場)：112年11月2日(星期四)13 時30分至16時30分(地點：車城國中)。

(二)科學閱讀(第二場)：112年11月3日(星期五)9時至12時(地點：恆春國中)。

(三)科學閱讀(第三場)：112年11月3日(星期五)13 時30分至16時30分(地點：滿州國中)。

三、參加人員：各國中小自然科學領域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 (<https://www3.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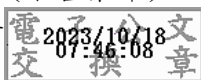
四、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五、請學校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登記；本縣國中小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團員差旅費由該領域輔導團團務運作經費支應。

六、檢附「112學年度自然科學領域-科學閱讀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小組**  
**科學閱讀研習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現況分析：屏東縣學生的閱讀素養跟都會地區的學生比較起來較為偏弱。
- (二) 需求評估：素養導向的學習來自於生活情境化的閱讀、學術情境化的閱讀，故希望在屏南地區辦理科學閱讀研習。

**三、目的**

- (一) 透過教學分享，加強老師針對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方法之改善。藉由本次研習，提升教師教學策略之方法，精進教師教學能力。
- (二) 講師從實作經驗中，增進中等教師對於課程及評量的知能。
- (三) 能於教學中融入相關知能，厚實學生基本科學能力，養成主動思考學習及理性解決問題的習慣，發掘科學生活的樂趣，並提升學生實作能力。
- (四) 促進校際互動交流，符應各校及領域個別需求，並建立分區輔導效能回饋機制。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新園國中
- (四) 協辦單位：車城國中、恆春國中、滿州國中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場次	日期	時間	時數	地點
1	112.11.02(四)	13:30~16:30	3小時	車城國中
2	112.11.03(五)	9:00~12:00	3小時	恆春國中
3	112.11.03(五)	13:30~16:30	3小時	滿州國中

有意願之教師請向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報名，承辦學校：新園國中

##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自然科學領域國中小學教師，每場預計 20 人。

## 七、研習內容

時 間 (歷時 h/min)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13:00~13:20	報到	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隊	
13:20~13:30	開幕致詞	自然科學領域召集校長	
13:30~15:20 (100mins)	如何從教科書中實施 科學閱讀？	何憶婷教師 (台南市中山國中)	公開觀課 (實際入班教學演示)
15:20~15:30	休息	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隊	
15:30~16:20 (50mins)	議課與經驗分享	何憶婷教師	
16:20~16:30	綜合座談	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隊	

##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  
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執行計畫後，彙編各項計畫成果。

## 十、預期成效

透過教師共同備課合作交流，進行授業研究之實作與教學反思和回饋。

##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